

浙江永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浙江永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利用不超过人民币八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低风险、短期（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4月21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2015年12月10日，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以下简称“平安银行”）签订协议，利用闲置募集资金2,100万元购买平安银行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海支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签订协议，利用闲置募集资金2,300万元购买建设银行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 购买理财产品主要情况

（一） 购买理财产品-1

- 1、 产品名称：平安银行卓越计划滚动型保本人民币公司理财产品
- 2、 产品简码：AGS131686
- 3、 资金保管人：平安银行
- 4、 币种：人民币
- 5、 投资对象：本产品投资于银行间市场信用等级较高、流动性较好的债券或货币市场工具，包括但不限于：债券回购、拆借、存放同业、央行票据、国债、金融债、以及高信用级别的企业债券（企业债、公司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等资产。

投资种类与投资比例为：现金（0-20%）、货币市场工具（10%-100%）、债权资产（0-90%）。银行有权根据市场实际情况，在不对客户实质性权益产生重大影响且按约公告的前提下，对本产品的投资种类和投资比例进行调整。投资者若对此有异议，可在公

告后五个工作日内到网点办理提前赎回该理财产品的相关手续。未在约定时间内提出赎回申请的视同无异议，继续持有本产品。

6、 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7、 预期年化收益率：2.90%

8、 产品起息日：2015年12月10日

9、 产品到期日：2015年12月24日

10、 购买理财产品金额：贰仟壹佰万元整（RMB2,100万元）

11、 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12、 本金及收益支付：若客户申请全部赎回理财产品以当期理财期结束后结束理财或银行提前/延期终止理财，平安银行按照产品说明书的规定计算到期收益，并在到期日或银行提前/延期终止日后2个工作日（T+2）内将本金及收益划转到投资者指定账户，逢中国法定节假日顺延。对于选择继续理财的客户，收益支付方式亦为自动到账，且收益不参与下期滚动理财本金。

13、 提前和延期终止权：在理财期内，投资者无提前终止本产品的权力。平安银行对本产品实行定期滚动发行方式，并保留在每个理财期间提前终止理财以及在任一理财期到期时终止此类产品滚动发行的权力。银行在提前终止日或者在产品到期日前2个工作日发布信息公告。

14、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平安银行无关联关系

15、 公司本次使用2,1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该理财产品，占公司最近一期（2015年半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的0.59%。

（二） 购买理财产品-2

1、 产品名称：“乾元”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2015年第17期

2、 产品编号：ZHQYBB201504017M2

1、 管理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币种：人民币

3、 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4、 客户预期年化收益率：3.50%

5、 产品成立日：2015年12月11日

6、 产品到期日：2016年2月25日

7、 购买理财产品金额：贰仟叁佰万元整（RMB2,300万元）

8、 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9、 投资范围：本期产品募集资金投资于（含直接投资、通过信托计划投资）：银行间债券市场各类债券、回购、同业存款等，以及其他监管机构允许交易的金融工具。投资比例限制如下：货币市场类工具：10%-90%，债券类资产：10%-90%，其他符合监管要求的资产：10%-90%。允许各类资产配置比例上下浮动10%。

10、 到期本金及收益兑付：客户持有产品至产品到期日，客户的理财本金和相应的收益在产品到期后一次性支付。中国建设银行于产品到期日后1个工作日内将客户理财本金和收益划转至投资者协议约定账户，遇法定节假日顺延。

11、 提前终止：本产品投资期间，中国建设银行有提前终止权。中国建设银行提前终止本产品时，将提前2个工作日以公告形式通知客户，并在提前终止日后3个工作日内向客户返还投资本金及应得收益，应得收益按实际理财期限和实际收益率计算。

12、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13、 公司本次使用2,3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该理财产品，占公司最近一期（2015年半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的0.65%。

二、 对公司的影响

1、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闲置募集资金适度进行保本型的投资理财业务，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经营。

2、通过进行适度的保本型的短期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能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 公司前期利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根据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截至目前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累计利用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总金额为393,188万元（含本次），其中，已到期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总金额为343,493万元，尚未到期的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总金额为49,695万元（含本次）。高峰时点数未超过股东大会授权额度。

目前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明细如下（鉴于累计发生笔数较多，已经按期足额收回的理财项目不再重复列示）：

序号	公司	合作银行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购买日	到期日/开放日	是否到期
1	公司	平安银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TGG150393	6,500	2015年4月22日	2016年1月15日	未到期
2	公司	浦发银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多多财富班车6号	297	2015年5月14日	2016年5月9日	未到期

3	公司	农业银行	“本利丰. 90 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1,300	2015年10月16日	2016年1月15日	未到期
4	公司	中国银行	人民币“按期开放”产品	800	2015年10月16日	2016年1月15日	未到期
5	公司	交通银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 49 天”人民币对公理财产品	14,500	2015年11月3日	2015年12月23日	未到期
6	公司	农业银行	“本利丰·181 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498	2015年11月6日	2016年5月6日	未到期
7	公司	交通银行	蕴通财富. 日增利提升 98 天	4,000	2015年11月6日	2016年2月15日	未到期
8	公司	农业银行	“本利丰·90 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1,000	2015年11月9日	2016年2月8日	未到期
9	公司	平安银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 TGG151176	14,100	2015年11月13日	2016年5月11日	未到期
10	公司	农业银行	“本利丰·90 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1,000	2015年11月18日	2016年2月17日	未到期
11	公司	交通银行	蕴通财富. 日增利提升 182 天	1,300	2015年11月19日	2016年5月23日	未到期

四、 相关意见

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意见已于2015年4月21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 备查文件

- 1、 平安银行卓越计划滚动型保本人民币公司理财产品相关资料
- 2、 “乾元”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2015年第17期相关资料
- 3、 独立董事意见
- 4、 监事会意见
- 5、 保荐机构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永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十一日